附件4

2024年天津市健身气功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

免责声明承诺书

作为参加培训人员，我本人、我的监护人、管理人法定代表人以及任何可能代表我提起赔偿请求或诉讼的人做出如下声明:

1.我自愿参加2024年天津市健身气功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以下统称“培训”），我确认我本人具有参加本次培训班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和民事责任能力，并且已获得监护人的同意；

2.我确认知晓参与本次培训可能发生的一切风险（包括人身伤亡风险），我承诺已经通过正规的医疗机构进行体检，并确认自己的身体能够适应本次培训，已经做好准备，承诺愿意承担培训带来的风险。我参加培训全过程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局部或永久性残疾、死亡、医疗或住院费用等事项，由我自己承担全部责任，我同意免除主办方、承办方责任，主办方、承办方对此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责任。

声明承诺人签字：

 2024年11月23-24日